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鲁西矿业新巨龙公司煤矿温室气体检测技术研究与应用已被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批准实施，招标人为山东新巨龙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项目资金来源于企业自有资金，出资比例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鲁西矿业新巨龙公司煤矿温室气体检测技术研究与应用

2.2 项目编号：SNZB-LXKY-D2024010430

### 2.3 项目概况

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深化碳监测评估试点工作方案》（环办监测函〔2023〕293号），选取新巨龙公司作为煤炭开采行业碳监测试点企业之一，开展煤炭开采过程温室气体（CH<sub>4</sub>、CO<sub>2</sub>）排放规律及排放量的精准监测研究工作。该项目需开展 3 项研究内容：一是开发安装精准（CH<sub>4</sub>、CO<sub>2</sub>）测定系统对风井排放气体进行实时监测，二是对煤炭洗选前后煤样化验分析甲烷含量，三是综合采用气象观测站、走航技术开展矿区（CH<sub>4</sub>、CO<sub>2</sub>）排放模型监测。每月向生态环境部报送监测试点进展情况，2024 年 12 月研究得出（CH<sub>4</sub>、CO<sub>2</sub>）排放规律及排放技术参数，2025 年 3 月报送试点成果总结报告。

### 2.4 招标范围及内容

主要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风硐精准测风系统研究：在风硐内安装风硐网架和皮托管，利用高精度工业压差计测定风硐测定的速压，换算出风硐风流的速度，精准计算风硐的回风风量。

2. 风硐温室气体浓度准确测定系统研究：研发高精度温室气体检测仪，形成温室气体浓度准确测定系统，建立温室气体排放量在线监测系统。

3. 矿区温室气体排放规律研究：建立气象观测站，在工广内开展各功能区、厂界及泄露源温室气体浓度监测，研究矿区温室气体排放规律。

4. 煤矿排放因子本地化研究：分阶段对矿后活动温室气体逃逸量进行监测，研究矿后活动温室气体逃逸排放量与煤矿的开采工艺、煤种情况、洗选工艺、仓储情况、运输的关系，建立本地化排放因子。

5. 地面走航监测技术及矿区甲烷排放模型研究，利用地面走航监测的数据，结合三维风场信息，估算煤矿区域排放源强。

6. 编制审查企业温室气体碳监测核算标准，任何为完成该项目需要提交的实施方案、阶段

性总结报告、项目鉴定验收等发生的所有费用。

#### 2.5 质量要求：

1. 风排甲烷、二氧化碳含量在线监测系统准确度 95%以上；
2. 风排甲烷浓度检测精度： $\pm 2\text{ppm}$ ；二氧化碳检测精度： $\pm 20\text{ppm}$ 。
3. 风硐风量测定系统准确度 97%以上，工业压差变送器精度： $\pm 2\text{Pa}$ 。
4. 实现北风井温室气体排放量实时在线监测，真实反映矿区温室气体的浓度。
5. 矿后活动每月两次对新巨龙公司煤样样本取样，检测煤样样本的甲烷逃逸量，对本地化排放因子进行更新。
6. 采用走航监测的方法，每季度开展 1 次监测，连续监测 2 天。监测次数不低于 4 次，实现煤矿排放源的源强估算。
7. 编写新巨龙公司温室气体排放量监测标准。
8. 发表相关论文 2 篇。
9. 申请专利 2 项。

#### 2.6 工期要求：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2.7 服务地点：

风硐精准测风系统研究和风硐温室气体浓度准确测定系统研究在鲁西矿业新巨龙公司北风井。

矿区温室气体排放规律研究和走航监测在鲁西矿业新巨龙公司工广内和北风井。

煤矿排放因子本地化研究在鲁西矿业新巨龙公司工广内。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在中国境内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事业单位。
- 3.2 投标人须在煤矿温室气体监测专业技术、技术服务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 3.3 项目负责人具备矿山开采高级技术职称；项目技术负责人具备环境工程高级技术职称。
- 3.4 投标人需具备相应的财务风险承担能力，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 2021-2023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等原件彩色扫描件。
- 3.5 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近 3 年）投标人社会信誉

自查承诺（盖公司公章）；投标人投标信息填报时需提供当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本单位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的网页截图；招标人应对属于限制参与项目投标活动失信被执行人依法依规予以限制；近三年不得有骗取中标和重大质量事故等不良事件记录；投标人未曾与山东能源及权属单位发生过合同违约及信用异常的行为或事项。

3.6 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7 投标人未曾与山东能源及权属单位发生过合同违约及信用异常的行为或事项。

3.8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等须为原件彩色扫描件。协议签订前，招标人有权对投标资料的原件进行审查，如有不符，招标人有权否决其中标资格。

#### 4. 业绩要求

4.1 2021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具有煤矿碳监测技术科研服务业绩（提供碳监测技术科研服务合同）。

4.2 编制煤矿碳监测甲烷排放数据监测相关企业标准，提供标准验收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件真实可查。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10月21日起至2024年10月26日17:00时止（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snzb.minegoods.com](http://snzb.minegoods.com)）载下电子文件。

##### 5.2 会员注册

未注册中国矿用物资网的用户，请登录中国矿用物资网（[www.minegoods.com](http://www.minegoods.com)），点击“纵横招标”进入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站（[snzb.minegoods.com](http://snzb.minegoods.com)），点击“注册”填写用户注册信息，注册成功后使用生成的账号或注册手机号、邮箱地址登录中国矿用物资网完成企业认证，并提交审核。如账号无法登录电子招投标平台或“投标管家”，请及时登录中国矿用物资网点击右上角“当前用户”-“资质管理”-“我的申请”查看审核状态（若驳回根据驳回原因，修改后重新提交），未完成企业认证请继续完善企业基本信息，提交审核（一个投标主体只能认证一次）。

##### 5.3 报名及文件获取

登录电子招投标平台-点击右上角“工具下载”-下载、安装、登录“投标管家”-查找、选

定要报名的项目-点击“我要报名”完善信息-“提交”，点击“我的项目”-“我参与的项目”-“进入项目”-“虚拟账号信息”-“设置开票信息”生成标书费虚拟账户、保证金虚拟账户，投标人线下通过网银向标书费虚拟账户（户名：山东能源招标有限公司）缴纳标书费完成报名，完成报名后方可登录投标管家-点击“招标文件”-“导出/下载”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 5.4 CA 数字证书办理

**CA 数字证书必须在上传投标文件前办理，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签章加密后，方能上传投标文件。**登录电子招投标平台-扫描网页右下角二维码-下载、安装、注册、登录干将 APP -绑定 EC-维护信息-证书缴费-申请干将 CA 数字证书（企业证书、个人证书）-上传签章，审核成功后，登录电子招投标平台，点击“投标供应商”-点击“绑定 CA”完成绑定 CA。

5.5 电子招投标平台会员注册、干将 APP、CA 数字证书办理等流程详见电子招投标平台“服务中心”、“操作手册/教学视频”栏目。技术支持联系方式：中国矿用物资网（www.minegoods.com）右侧在线咨询。

5.6 招标文件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标书费发票形式为电子发票，电子发票将发送至投标人报名时登记的邮箱，投标人自行下载，发件人为“51 发票”。报名时投标人确保所登记的开票信息准确无误，否则由此造成的发票错误，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需要办理 CA 证书才能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

6.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暨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 11 月 12 日 09:0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山东能源集团投标管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的视频教学详见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帮助中心”）。

6.2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投标前请仔细阅读投标知情书，上传完成后生成的投标回执将作为投标文件成功上传的唯一证明。**

6.3 投标人线下通过公司账户向保证金虚拟账号缴纳投标保证金，缴纳完成后方可上传投标文件，投标人登录“投标管家”查看保证金虚拟账号。上传投标文件的流程详见电子招投标平台“服务中心”栏目。

6.4 投标文件解密方式为集中解密，投标人无需操作。投标人可在开标时间（北京时间）登录“投标管家”查看开标结果。无需到开标现场，开标现场不再收取纸质版投标文件。评标期间，请各投标人授权代表保持电话畅通，以便澄清答疑，否则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如有变化，另行通知。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山东省公共资源（国有产权）交易中心阳光采购服务平台（[www.ygcgfw.com](http://www.ygcgfw.com)）和中国矿用物资网（[www.minegoods.com](http://www.minegoods.com)）上发布。

## 8. 联系方式

8.1 招标人：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伟

联系电话：15253075669

8.2 监督部门：鲁西矿业公司审计法务部

联系电话：0530-6776106

8.3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能源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经理

联系电话：0531-62355723

邮箱：[snzbgs03@163.com](mailto:snzbgs03@163.com)

地址：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0777 号 12 层